

国防教育文选



福建人民出版社

国防教育文选

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局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编

福建人民出版社

闽新登字 01 号

国防教育文选

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局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编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得贵巷 59 号)

福州七二二八工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10.875 印张 246 千字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211—02223—X

D·164 定价：平装 8.25 元
精装 12.80 元

主 编

戴 舟

副主编

张克迅

陈逸清

吴建华

编 委

林斌魁

施祖美

曹分田

陈松青

刘玉志

郭 安

王登平

刘文华

赵久成

刘鸿基

王晓晖

杨良兴

吴文彩

黄诗来

林亚平

张圣和

樊秋怀

陈建国

林庚辛

林寿桦

编 辑

周传荣

赵亚平

杨文庄

刘学全

王秋革

序 言

深入开展国防教育 增强全民族的国防观念

国务委员、国防部长 迟浩田

党的十四大号召，各级党组织、政府和全国人民要关心国防建设，抓好全民国防教育。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也指出，要在全国人民中普遍进行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意识。根据这两个大会的精神，中宣部宣传局的同志很快编辑完成了《国防教育文选》，付梓出版，再一次表明了国防教育工作的高度重视。因此，我很高兴应编者之约，借此机会谈谈加强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意识的有关问题，权当这本汇编的序言，并与读者一起探讨。

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有国家存在，就有国防。古今中外，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国防而能够安然无虞地存在下去的。虽然国家将随着阶级在世界范围内的消亡而消亡，但那将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

历史和现实一再告诉人们，一个国家要想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维护自己独立自主的尊严和生存发展的权利，就不能不强化国家机器的职能，就不能不重视作为维护国家主权、权益与安全后盾的国防建设。

本世纪经受过两次世界大战劫难后的各国人民，渴望和平，谋求发展。和平与发展已经成为当今世界的两大主题。人民的意志，正义的力量，有效地抑制了新的世界大战的爆发。但是，人们不能不看到，在这个世界上，强权政治还在横行，暴力干涉别国内政的事屡见不鲜，战争的硝烟远未散尽，局部战争连连迭起，从未间断，战后有近百个国家和地区被卷入战乱之中。严峻的现实再一次昭告世人：世界总体趋势的缓和伴随着局部激烈的动荡和纷争，复杂多变国际环境下的相对的平衡包蕴着绝对的不平衡，今天的世界并不太平。在这个多极化的世界上，国与国之间围绕经济利益的激烈争夺、甚至诉诸武力的斗争不会停止，由于领土、民族、宗教纠纷而引起的动乱和战乱现象也将长期存在，爆发新的区域性局部战争的种种因素未能排除。在这样的条件下，加强国防建设、增强国防观念，确实是关系到国家安全、民族荣辱兴衰的一件大事。哪一个民族忽视国防建设，淡薄国防观念，就会自食苦果，蒙受耻辱。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许多国家遭受侵略蹂躏，有的迅速沦亡的惨痛教训；中国近代、现代史上屡遭侵犯，被迫签订不平等条约、割地赔款，日本侵略者的铁蹄践踏我国半壁河山等浸透着民族血泪的屈辱经历，都深刻地说明了这一点。正如有个战略家所说的：

“如果一个国家有国无防，作为一个主权实体被消灭了，其它一切也就毫无意义了。”所以，我们任何时候都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提高警惕，居安思危，增强国防观念，加强国防建设，防患于未然，维护国家的尊严与安全。

二

“知危者不危，忘危者必危”，这句中国的古训，简明深刻地说明了增强忧患意识的重要性。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没有居安思危的意识，一味沉醉于和平景象，不思兢兢以强，“敌存而惧，敌去而舞”，必将陷于极其危险的境地。中国历史上，封建割据局面统一以后，统治者往往逐渐骄奢淫逸，内不修文德，外不治武备，最后导致内乱外患，遭受灭国之灾。唐代虽然出现过“贞观之治”的盛世，但唐太宗的后代囿于守成，沉于淫乐，以至连规模不大的“安史之乱”也难于对付，逐渐走向衰亡；北宋在大敌临国之时，统治者依然“朝喧弦歌，暮列笙琶”，乃有靖康之耻，徽、钦二帝当了俘虏；清末，慈禧太后为一己之乐，竟不顾御敌，挪用海军经费修建颐和园，腐败如此，怎能不丧权辱国。这些都说明，“邦国虽安，忘战则民殆”。唐代诗人李商隐有名的诗句堪称格言：“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败由奢。”历史的教训，即使在今天也不失其可资借鉴的作用。

经济 and 国防是国家强盛的两大支柱，缺一不可。邓小平同志指出：“我们一定要在国民经济不断发展的基础上，改善武器装备，加速国防现代化。”国防现代化建设

是四化建设的组成部分。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不是相互割裂的，更不是相互对立与排斥的。国防的强大，有赖于国家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反过来，国防建设对经济和科技的需求，必然对经济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起到激励和促进的作用。经济建设是国防建设的物质基础，国防建设是经济建设的安全保障。二者统一于国家的稳定和长治久安的长远需求，统一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宏伟目标，统一于国家的根本利益。国防建设固然需要有一定的投资作保障，但它绝不是一种纯消耗。如果把国防比作一个投入产出系统，那么它的主要“产品”就是国家的安全和尊严，这是社会全体成员共同享有的最根本的利益，这种利益是不能用数字来计算和反映的。国富兵强，使中华民族自立自强于世界民族之林，是中国近代史上无数志士仁人的共同心愿，是中国共产党人前赴后继，流血牺牲的执著追求。在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下，人们常说无工不富，无农不稳，无商不活，但切不可忘记还有一句话，就是无军不安。我们在居安思富的同时，还要居安思危，自觉关心支持国防建设。

江泽民同志十分重视加强全民族的国防教育，他曾经深刻指出：“越是和平时期，越要宣传国防建设的意义，克服和平麻痹思想，增强人民的国防观念。”确实，长期的和平环境，人们的国防观念容易淡化，和平麻痹思想容易滋长。在各族人民群众中普遍进行国防教育，这是从国家利益的全局需要提出的要求，对保障国家长治久安，保

障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具有现实的和深远的重要意义。诚然，新的历史时期，我们必须毫不动摇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集中力量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国防建设要自觉服从和服务于这个大局，这是毫无疑义的。但是，服从大局，并不意味着可以忽视国防建设，放松国防教育。仗可能在一个长时期内打不起来，但国不可一日无防。抓住机遇，迎接挑战，集中力量抓经济建设，必须有一个安全稳定的环境，而这样环境的创造，不能没有强大的国防。不难设想，如果一个国家被笼罩在内乱外患的阴云之中，它怎么可能集中力量搞经济建设？别人又怎么敢往它那里去投资？

深入开展国防教育，增强全民族的国防观念，既有利于国防建设，又有利于经济建设。在我们这样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多民族国家，要实现四化建设的宏伟大业，就必须把各民族团结起来，凝聚起来。国防教育的根本目的，就在于增强人民的国防观念，弘扬爱国主义、革命英雄主义和无私奉献精神，使人民增强保卫祖国的意志、技能和体魄。国家利益高于一切正是国防观念的核心，是爱国主义精神最集中的体现。列宁说：“爱国主义就是千百年来固定下来的对自己祖国的一种最浓厚的感情。”加强国防教育，其意义远不止于在军事方面，它不仅在政治上可以转化为巨大的民族向心力和凝聚力，在军事上可以转化为旺盛的战斗意志和强大的战斗力，而且对经济建设也有着巨大的促进和推动作用，对提高全民族的素质，保证改革开放顺利进行和经济建设持续稳

定的发展，都有着不可估量的深远影响。

国防观念是维系国家安危和民族兴衰的重要精神因素，是一个国家现代文明的标志。一个国防意识强烈的国家，他在民族精神、民众心理、武装力量建设、国防科技发展、动员准备以及军事设施保护等方面，都有着使对手不敢轻举妄动的巨大威慑力。和平总是有条件的，相对的。就一个国家而言，综合实力越强大，保卫国家安全的各项准备越充分，遏制战争、赢得和平的保障就越牢靠。任何敌手在考虑使用武力时，不能不权衡利弊、顾及后果。如贸然采取军事行动将碰得头破血流，得不偿失，即使是强大的一方，它也不敢轻举妄动。因此，国防观念不仅是保卫国家利益的思想基础，而且在总体上有利于国防潜力和综合国力的增强，有利于国家的长治久安。正因为这样，我们要把国防教育纳入思想教育的总体系，作为公民必不可少的基本教育，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组成部分，坚持不懈地抓好，形成传统，保持下去，以保障我们的国家和民族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三

我们的国防是全民的国防，国防教育是全民性的教育。它以增强全民族的国防观念，捍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抵御外来侵略和颠覆，维护世界和平为教育宗旨，内容是极为丰富的。江泽民同志曾经指出：“对公民进行国防教育不是单纯的军事教育，应当贯穿于政治、经济、外交、科技、军事等各方面，成为对公民进行以爱国

主义为主要内容的全社会性的教育活动。”国防教育必须融入社会教育的大系统之中，受到各级党组织、政府、工青妇团体和社会各方面的共同重视和关心，积极有效地组织公民学习国防知识，训练国防本领，增强国防意识，培育爱国主义精神，在亿万人民心中筑起保卫祖国牢不可破的钢铁长城。

近些年来，中国人民在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的指引下，加快改革开放步伐，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国家的综合国力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视野开阔了，国防教育的有关法规制度也正在逐步建立。这一切，为我们进行全民国防教育，增强国防观念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我们高兴地看到，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抓住这一有利时机，结合本地区的情况，制定地方性的国防教育法规、教育工作计划和教育训练基地，形成了教育网络。许多大专院校把国防教育列入教学计划，学生积极参加军训。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文艺工作者，创作了不少反映国防教育内容的好作品。这都说明，国防教育工作得到了社会的重视，取得了成效，出现了喜人的势头。我们一定要把这项工作普及的基础上深化提高，扎扎实实地开展下去。

一、搞好国防教育工作，要长期坚持不懈。只要有国家存在，就有国防建设，就有国防教育。因此，国防教育要一代接一代、长期不懈地抓下去。首先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在抓经济建设的同时，重视和支持国防建设，抓好国防

教育，积极解决国防教育工作中遇到的各种实际问题，通过卓有成效的工作，保证国防教育长期坚持下去。其次是要健全组织，完善各级国防教育领导体制。现在，许多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成立了国防教育委员会，不少市县也成立了国防教育领导小组或办公室，形成了各级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宣传、教育、军事部门共同负责，其他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密切配合的格局。健全的组织 and 有效的运行机制，这些都对深入持久地开展国防教育工作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三是要建立必要的教育阵地和基础设施。许多地方重视国防教育设施的建设，开辟新的教育阵地，如结合文化设施和景点建设，建立国防活动基地，开辟“国防园”、“国防教育馆”；结合青少年特点开办“国防活动中心”、“少年军校”等等，这些都是保证国防教育工作长期坚持下去必不可少的物质条件。

二、教育内容要区分层次，形式要生动活泼。在加快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国防教育一定要根据不同对象的特点和需求，在教育的内容和形式上有所区别，不能千篇一律。要把国防教育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近现代史教育结合起来，寓教育于社会生活之中，生动活泼，丰富多彩，使人喜闻乐见。

三、以青少年为重点，从娃娃抓起。青少年是承上启下、继往开来的一代，是国家未来的建设者与保卫者。抓好青少年的国防教育，是修筑未来“长城”的战略之举。从小学开始，就要结合教学、课外活动、社会实践，向他们讲革命传统、军事常识，培育爱国主义、革命英雄主义

精神，用历代仁人志士和英雄模范人物来影响教育他们，打下国防教育的初步基础。

四、总结经验，建立必要的法规制度。目前，我国有关国防建设的法规有《兵役法》、《军事设施保护法》、《民兵工作条例》等。在国家有关国防教育的专门法律尚待制定的条件下，许多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本地实际，制定了具有地方法规性质的《国防教育条例》、《国防教育实施细则》，明确了国防教育的地位和作用、方针和原则、内容和形式、组织领导和职责、教育保障和奖励等等。这些在实践中形成的做法和经验，对于保证国防教育逐步做到有章可循，持之以恒，稳步发展，走上系统化、规范化、法制化的轨道，是十分重要的，应当充分肯定和大力推广。

四

我想就《国防教育文选》再说几句话。这个“文选”，汇集了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和现任中央政治局常委有关国防教育的论述。从中可以看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多年来，党和政府一贯重视国防教育工作。我们党的三代核心领导人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同志，对国防建设、国防教育工作的重要意义作了一系列论述，是我们搞好国防建设和国防教育的理论指南。本书还汇集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有关国防建设和国防教育的文件，是我们贯彻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做好这项工作的依据。本书附录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制定的国防教育工作条

例，可供学习借鉴。总的看，这是一本具有权威性和指导性的文献荟萃，中宣部宣传局的同志为此做了大量工作。希望这本书能为我国的国防教育工作的深入发展，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

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二日

中宣部宣传局 编

四



序言 迟浩田

一、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论国防教育

- 1、搞好教育是赢得胜利的必需条件 (1)
- 2、战争与和平是可以相互转化的 (16)
- 3、建设一支强大的国防力量 (20)
- 4、继承和发展人民战争思想 (26)
- 5、发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优良传统 (29)
- 6、在以经济建设为主的同时加强国防建设 (32)

二、党政军领导关于加强国防教育的部分论述

- 1、国防教育应纳入思想教育总体体系 江泽民 (37)
- 2、在首都民兵、预备役部队暨卫戍部队军事训练汇报表演结束时的讲话 江泽民 (40)
- 3、加强军队建设，增强国防实力，保障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顺利进行 江泽民 (42)
- 4、积极推进国防现代化建设 李 鹏 (44)
- 5、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

划纲要的报告(节选).....李 鹏 (45)

6、在纪念延安双拥运动五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刘华清 (46)

三、国防教育法规

1、宪法中有关国防立法(1982年12月4日五届人大五次
会议通过).....(50)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1984年5月31日六届全国人
大二次会议通过).....(54)

3、征兵工作条例(1985年10月24日国务院、中央军委发布)
.....(66)

4、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官服役条例(1988年9月5日
第七届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通过).....(75)

5、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服役条例(1988年9月9日
国务院第二十一常务会议和1988年8月13日中央军委常
务会议通过).....(84)

6、中国人民解放军动员工作条例(试行)(参动字第5号
1985年1月30日).....(92)

7、国务院关于发布《退伍义务兵安置条例》的通知
(国发[1987]106号1987年12月13日).....(103)

8、民政部对《退伍义务兵安置条例》若干规定的说明
(1988年5月27日).....(107)

9、民兵工作条例(1990年7月6日中央军委常务会议通
过).....(111)

10、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统计暂行规定(国务院、中央
军委批准,1980年8月25日总参发布).....(119)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事设施保护法(1990年2月23日
第七届全国人大第十二次会议通过).....(122)

- 12、革命烈士褒扬条例（1980年4月29日国务院常务会议
通过）……………（130）
- 13、民政部关于贯彻执行《革命烈士褒扬条例》若干
具体问题的解释（民发〔1980〕63号1980年9月
3日）……………（132）
- 14、《军人抚恤优待条例》（1988年6月28日国务院第11
次常务会议通过）……………（136）
- 15、民政部关于贯彻执行《军人抚恤优待条例》若干
具体问题的解释（民〔1989〕优字19号1989年4月
17日）……………（142）
- 16、人民防空条例（国发〔1984〕94号1984年7月20日）
……………（154）

四、国防教育文件

- 1、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批转总参谋部、总政
治部《关于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民兵、预备役工作
的意见》的通知（中发〔1985〕22号1985年11月1
日）……………（163）
- 2、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批转总参谋部《关于
在新时期加强我军后备力量建设的几个问题的报告》
的通知（中发〔1991〕22号1991年12月5日）……………（164）
- 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
关于转发民政部、总政治部《关于纪念“双拥运动”
四十周年，开展春节“双拥”活动的报告》（中办发
〔1982〕46号1982年12月6日）……………（165）
- 4、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
转发《总参谋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组织民兵配合公安